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6

债券代码：128082

债券简称：华锋转债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锋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7月11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7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谭帼英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华锋转债”的议案》

公司股票（华锋股份，002806）自2023年7月3日至2023年7月21日连续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9.13元/股）的130%，即11.87元/股，已经触发《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

基于当前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综合考虑，公司决定不行使提前赎回“华锋转债”的权利，不提前赎回“华锋转债”。同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自2023年7月22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再触发“华锋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提前赎回“华锋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融资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融资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有效期三年，具体业务品种等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并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负责为上述融资所需手续签订有关合同和必要的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二日